

证券代码：603118

证券简称：共进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31

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以现场加远程视频方式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应到会正式职工代表 67 名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49 名，因事、因病请假 18 名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超过应到会职工代表三分之二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决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为了建立公司或其下属公司与公司所有者利益共享、风险共担的机制，吸引、激励和保留核心技术人才，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和股东价值提升，旨在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竞争力，增强员工的凝聚力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定了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，会议一致认为：公司提交的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相关文件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循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、资金自筹的基本原则，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薪酬激励体系，让员工充分分享公司发展过程中实现的价值，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经大会表决，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相关文件内容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6月17日